

证券代码：872637

证券简称：东昊电力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9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5,770,286.00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,297,183.13 元，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7,425,542.81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17,425,542.81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

2、扣税说明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

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9 年 11 月 7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9 年 11 月 8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9 年 11 月 7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转让日为 2019 年 11 月 8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4,416,767	73.61%	4,416,767	8,833,534	73.61%
无限售流通股	1,583,233	26.39%	1,583,233	3,166,466	26.39%
总股本	6,000,000	100.00%	6,000,000	12,00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12,00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19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32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云龙工业区云辉路 211 号

联系人：张亚春

电话：0574-83055380 传真：0574-83055366

九、备查文件

一、《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二、《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1月1日